

关于大城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4 年财政预算安排情况(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23 日大城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大城县财政局局长 张银台

各位代表：

我受县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大城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安排情况(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推进积极财政政策落实，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切实保障基层“三保”，严肃财经纪律，有力促进经济回升向好，圆满完成全年确定的目标任务。

(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预算收入总计为 3730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0137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当年上级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205332 万元，其中：专项转移支付 12384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92948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26434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12900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 36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35 万元；调入资金 12690 万元（预算外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存量资金等）。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6562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 307651 万元，含新增地方政

府一般债券支出 910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191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4869 万元；增设稳定调节基金 2365 万元，调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6544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7408 万元，结转下年安排使用。

（二）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257986 万元，其中：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59104 万元；上级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87 万元；上年专项结转资金 71851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10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 16544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179021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164852 万元，含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出 102951 万元；专项债还本支出 4920 万元；调出资金 9249 万元。收支相抵结余 78965 万元，结转下年继续安排使用。

（三）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支出都为零。

（四）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完成 46022 万元，总支出完成 45040 万元。2022 年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98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7177 万元。分险种说明如下：

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8961 万元，其中：个人缴费收入 4307 万元、利息收入 301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4326 万元、其他收入 27 万元。

2023 年预算支出完成 15174 万元。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14434 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557 万元、丧葬抚恤支出 166 万元、转移支出 15 万元、其他支出 2 万元。

2023年预算收支结余为3787万元，年末滚存结余52393万元。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7061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21439万元、利息收入81万元、转移收入50万元、其他收入75万元、财政补贴收入5416万元。上年结余7589万元。

2023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29866万元，其中：2023年基本养老金支出29729万元、其他支出56万元、转移支出81万元。

2023年预算收支结余为-2805万元，年末滚存结余4784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2023年底，省累计下达县本级政府债务限额618753万元，县本级政府债务余额607898.94万元，控制在上级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从债务类型看，政府债券余额607179万元；政府外债等非政府债券债务余额719.94万元。2023年，县本级新增举借政府债券1229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2900万元，专项债券110000万元。

（六）落实县人大常委会预算决议情况及2023年预算执行效果

1. 坚持“生财”有道，不断提高政府可用财力。一是强化税收收入征管。坚持总量和质量并重的原则，狠抓财政收入不放松，强化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大项目纳税情况的监控，加大综合治税力度，确保应收尽收；二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进一步扩大非税收入管理系统覆盖面，加强行政事业性收费、罚没财物等收入征缴力度，清理非税收入征缴死角。强化财政票据源头控管，

严格票据领用与核销，抓好“以票管收”，做到应缴尽缴。

2. 坚持“聚财”有方，服务全县发展大局。一是积极推动各项惠企政策直达快享。2023 年全县减税降费金额达 2.2 亿元，进一步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增加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全县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39 亿元，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2023 全县共争取上级资金 17.7 亿元，同比增加 2.2 亿元。获批政府债券项目 16 个，争取债券资金 12.29 亿元。三是加快国有资产整合。协调成融公司积极与甬兴证券公司对接，组织各镇（区）、各部门制定了整合资产清单和平台整合时间表，对全县国有资产进行挖掘梳理，整合全县国有资产约 81 亿元。成融公司已完成 2A 级评定工作。

3. 坚持“用财”有术，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2023 年，民生领域支出达到 22 亿元，支出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共财政职能进一步体现。一是支持教育事业。全县教育支出实现 8.7 亿元，除用于人员支出和义务教育保障经费外，主要在农村中小学薄弱学校改造、校舍维修、推进学前教育、农村中小学贫困寄宿生补助、普通高中助学金、中等职业教育学校学生资助、学费减免等方面保障了资金需求。二是支持卫生事业。全县医疗卫生支出实现 3 亿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城乡医疗救助、基本药物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大公共卫生专项等方面。三是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全年累计拨付城乡低保、五保供养、优抚救济、养老、医疗、失业、工伤保险等社保资金 6.5 亿元。四是落实强农惠农富农政策。通过“一卡通”发放涉农补贴资金 0.63 亿元，惠及农户 8 万多户。五是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2023 年全县纳

入直达机制管理财政资金 8 亿元，形成实际支出 7.4 亿元。

4. 坚持“理财”有章，不断推进财政管理科学化。一是**强化预算管理**。科学编制全年预算，并积极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工作，主动接受人大常委会和社会监督；二是**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全部启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政府采购、预算调整调剂、会计核算等模块，进一步提高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效率，切实实现财政部门对预算管理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在全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应用情况考核中，我县预算执行部分得分位居全省前列。三是**积极推进绩效预算改革**。今年以来，组织 67 个部门对 2022 年县级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支出进行绩效自评，实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全覆盖。积极参与制定市县两级通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操作规范，协助市局完成《廊坊市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操作细则》编制工作。四是**积极推进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积极开展政府采购公开招标“双盲”评审改革，从 2023 年 9 月 10 日起，全面实行政府采购公开招标项目“双盲”评审，评审专家统一从全省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实现评审专家抽取过程“盲抽”；评审专家在不知晓投标供应商信息情况下进行评审，实现评审过程“盲评”，以制度机制保证机会平等。五是**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按照省市财政部门要求，组织各部门围绕减税降费、基层“三保”、地方政府债务等 8 类财经纪律方面的问题认真开展自查自纠，重点对全县 83 个部门自查工作及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核查，确保了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各位代表，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更要清醒看到我县经济

社会发展仍面临着诸多困难，主要是：一是我县经济综合实力相对偏弱，战略性、支撑性税源少，民生欠账较多，城市建设发展滞后，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等必保支出比重高，稳经济运行、促项目建设等增支压力巨大，收支矛盾仍然十分突出；二是一些领域的财政资金低效无效、闲置沉淀、损失浪费的问题仍然存在，部分单位绩效理念、节约意识不够牢固，资金使用效益需要进一步提升；三是一些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开工不及时，导致部分财政资金支出进度偏慢、不够均衡。对此，我们高度重视，将采取有力举措，认真加以解决。

二、2024年预算草案

（一）2024年预算安排的指导思想和举措

2024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要求，紧紧把握中国式现代化战略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实事求是、量入为出，有保有压、收支平衡，坚持精打细算、绩效为先，核实成本、明确标准，集中财力办大事，开源节流保重点，统筹资源促发展，守牢底线防风险，确保预算编制更加科学、精准、规范、透明，不断增强财政保障重点和防范风险能力，坚定不移推动全县高质量发展。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预算编制遵循以下原则：一是坚持量财办事、确保从严从紧。收入预算实事求是、科学预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支出预算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不脱离实际过高保障，在“紧平衡”状态下平稳运行。二是坚持艰苦奋斗、厉行勤俭节约

约。坚决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严控行政运行成本，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一律不予安排，全力以赴集中财力，支持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开展。三是坚持改革赋能、持续绩效发力。进一步做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深挖部门全成本管理，强化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持续提高财政政策和资金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四是坚持依法理财，加强风险防控。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要求，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保障财政稳定运行。

2024年预算编制工作，我们提前谋划，多渠道听取各方面意见，认真研究吸收、周密部署，采取一系列措施精编细编预算：**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将所有财政资金纳入预算绩效管理，所有新增政策和项目必须开展事前评估，将绩效目标设置及事前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前置条件，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勤俭办事，从严从紧管好财政支出，严格控制和压减一般性支出，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三是**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强化项目统筹、资源统筹，切实聚力增效，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政策、重点项目落实落地。**四是**不断做到重点任务项目化、部门履职项目化，真正将全县发展重点和部门职能职责落实到项目上，通过谋划好项目、执行好预算来推动部门履职、事业发展。**五是**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坚持量力而行、尽力而为、以收定支安排预算，严格按照相关标准测算支出，坚决杜绝过高承诺、过度保障、不合理预算。

（二）2024年预算安排具体情况

1.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综合考虑当前经济形势、国家财税政策等因素，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预计为 342835 万元。其中：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5600 万元，同比增长 5%；上级下达转移支付收入 160035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 54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资金 7408 万元；调入资金 54392 万元。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342835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安排 251660 万元；上级专款等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安排 69122 万元；上解支出安排 759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安排 7046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安排 7408 万元。

2.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20645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100000 万元；上级下达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85 万元；再融资债券 27000 万元；结转结余收入 78965 万元。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20645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支出 47900 万元；上级专款支出 485 万元；结转结余支出 78965 万元；调出资金 50000 万元；专项债还本支出 29100 万元。

3.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都为零，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 8 万元，并入一般公共预算。

4.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59974 万元，总支出 49984 万元，2023 年预算收支结余 9991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8784 万元。

(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安排情况。2024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计划为 23456 万元。其中：财政补助

收入 18167 万元；利息收入 549 万元；委托投资收益 829 万元；转移收入 3 万元；其他收入 23 万元；个人缴费收入 3885 万元；上年结余 52429 万元。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计划安排 18325 万元。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 17493 万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653 万元；丧葬补助资金支出 156 万元；转移支出 20 万元；其他支出 3 万元。

2024 年预算收支结余 513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7561 万元。

(2)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安排情况。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6518 万元。其中：养老保险费收入 21475 万元、利息收入 75 万元、转移收入 660 万元、财政补助收入 14258 万元、其他收入 50 万元。上年结余 6365 万元。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计划安排 31659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31479 万元、转移支出 110 万元、其他支出 70 万元。

2024 年预算收支结余 4859 万元，年末累计结余 11223 万元。

5. 地方政府债务资金安排情况

2024 年，全县安排偿还地方政府债务资金 58099 万元，包括一般债券本金 6966 万元、利息 5520 万元，专项债券本金 29100 万元、利息 16373 万元，外债本金 80 万元、利息 60 万元。

6. 2024 年“三保”支出预算审核情况

2024 年“三保”支出事前预算已通过省财政厅审核，2024 年“三保”支出预算安排 171407 万元，其中“保民生”安排 77274 万元，“保工资”安排 89607 万元，“保运转”安排 4526 万元，各项“三保”支出需求不存在缺口。

(三) 全县重点支出和重大投资项目预算计划安排情况

1. 公共服务专项资金安排 6.06 亿元。

医疗卫生安排资金 4.2 亿元，主要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政策。加大公立医院改革支持力度，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设，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建设等。

教育安排资金 1.83 亿元，主要用于九年义务教育、高中教育以及职业教育发展；扩大学前教育资源，促进幼儿园办园条件达标；支持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师综合素质，促进教育软实力提升等。

文化体育事业安排资金 300 万元，主要用于推动基层公共文化建设和加强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开展书画展及文艺汇演等文化活动、实施农村电影放映工程、倡导全民健身等，进一步丰富群众文体娱乐生活。

2. 保障和改善困难群体生活安排资金 2.07 亿元。

优抚抚恤安排资金 0.85 亿元，用于义务兵家庭优抚、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经费、退役安置、企业军转干人员经费等。

社会救助安排资金 0.23 亿元，主要用于特困人员救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等。

城乡低保和残疾人救助安排资金 0.99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低收入人群生活、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孤儿等弱势群体帮扶资金。

3. 改善城乡人居环境资金安排 0.29 亿元。

改善交通环境安排资金 474 万元，用于“国三”车补贴支出。

美丽乡村建设及乡村振兴等项目安排资金 0.24 亿元，主要用

于美丽乡村建设、人居环境提升、环卫保洁等。

4. 公共安全安排资金 530 万元，主要用于提升城市安全，维护市场秩序，加大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推进公共安全和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

三、保障 2024 年预算执行计划采取的措施

2024 年，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市、县委决策部署及工作要求，主动接受人大常委会监督，及时办理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虚心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围绕上述预算安排，进一步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着力加强收支管理，持续深化财政改革，坚决防范财政风险，确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

（一）坚持稳中求进，全面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紧跟国家最新减税降费政策，强化宣传引导，确保不折不扣落实到位，助力企业轻装上阵。强化政策资金等资源统筹，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成融公司融资等方式，撬动更多社会资本共同参与全县发展，进一步缓解财政支出压力。坚持把经济发展着力点放到实体经济上，优化涉企财政资金投入方式，全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加强政府债券资金管理，指导各级各部门加大项目谋划储备力度，在确保政府债务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争取更多债券资金支持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社会事业等重点项目建设。强化国债资金监管，按照上级要求及时下达上级国债资金，足额配套县级资金，认真做好资金管理使用，严防挪用或新增债务。

（二）坚持开源节流，着力加强收支预算管理。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加大财税部门协调联动，科学分析研判财政经济运行形势，确保收入及时足额入库。持续优化收入结构，提高收入

质量，提升财政经济运行可持续性。积极稳妥盘活政府资产资源，扩大收入来源渠道，缓解收入压力。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坚决杜绝虚收空转和征收过头税费。切实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硬化预算约束，厉行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将过紧日子思想贯穿预算执行全过程。加强预算执行监督管理，推动财政资金早支出、早使用、早达效。落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提高资金执行效率，确保资金直达使用单位、直接惠企利民。大力盘活闲置沉淀资金，分类提出处置意见，努力实现公共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深入开展预算执行分析，纵向比对年度间执行效果，横向比对部门间保障水平，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分配管理能力。

（三）坚持系统集成，纵深推进财政各项改革。锐意改革创新，勇于攻坚克难，促进财政资金高效有序运转。进一步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执行财经法规制度和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预算，从严控制预算追加，规范预算调剂行为，确保预算刚性。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扎实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提升绩效目标指标质量，强化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和预决算信息公开，提高绩效管理质量和实效。健全激励约束机制。探索建立资金分配挂钩机制，将审计监督、财政监管、绩效评价等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安排预算、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督促各部门各单位切实用好财政资金。

（四）强化兜底提标，着力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坚持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理念，持续加大财政投入，以更多的“真金白银”精准补齐民生短板。落实就业优先政策，统筹用好就业补助资金、职业技能培训资金等，加大对重点群体就业的帮扶，推动稳住就业基本盘子。加大教育财政投入，落实好“两个只增不减”要求，

大力支持教育园区建设及留各庄中学、里坦二中等校舍改造工程，进一步改善全县中小学办学条件。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进一步落实各项社保护面任务，支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积极助力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继续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

（五）坚持探索创新，持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大力推进成本绩效管理，加强预算绩效结果应用，全力打造支出标准化、管理科学化预算绩效新模式。把改革重心向“核成本、定标准、评绩效”转变，对以往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开展成本绩效评价，科学评定部门资金使用效益，制定重点支出定额标准，并应用于部门下一年度预算评审，通过合理的支出标准确定部门预算，全力推进“降本增效”，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于实现部门主要职能。全面强化绩效结果应用，充分发挥“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在预算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把事前评估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参考依据，对事中监控中发现严重偏离年初绩效目标的暂停拨款，压减事后评价结果不佳的政策和项目下年度预算，持续提升政策和项目质量以及资金使用效益，不断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管理水平。

（六）坚持底线思维，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始终绷紧财政平衡风险这根弦，动态梳理测算刚性资金需求，按月对全县组织开展“三保”支出监控审核，确保“三保”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建立财政运行监控预警机制，逐月分析财政收支情况，提早预警应对库款保障、收支平衡等风险，坚决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确保全县财政运行平稳。严格政府债务余额管理，及时足额筹集还本付息资金，确保偿债资金来源稳定，坚决做到政府债券“零

违约”。重点关注上级政策，最大限度争取再融资，拉长偿债周期、缓解偿付压力，形成政府债券“借、用、还”和债务风险“防、化、管”的闭环管理机制。从源头抓好隐性债务管控，坚决杜绝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严守举债融资负面清单，全力防范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落实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报告制度，主动接受人大常委会的审查监督。发挥财政监督作用，围绕国债资金使用管理、预决算管理、会计信息质量等重点领域，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以检查促提高、以检查促规范，全面提升财政财务管理能力和水平。

各位代表，做好 2024 年全县财政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新的一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踔厉奋发、勇毅前行，知重负重、积极作为，努力完成全年财政预算和各项工作任务，以更加振奋的精神、更加顽强的作风迈进新征程、开创新局面、建功新时代，为实现“经济强县、大美大城”目标、加快大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而不懈奋斗！